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懿行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傳真：03-5237325
電子信箱：051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600682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桃園市106學年度預估有教師超額情形學校，請轉知貴校
教師如有意願經由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
介聘至該市國中服務者，應審慎考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6年5月1日桃教中字第106003384
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市106學年度預估有教師超額情形學校名單：桃園國中
、龍興國中、平興國中、武漢國中等4校。
- 三、上開名單以外之學校，仍可能會有招生不如預期導致減班
超額之情形發生，亦請審慎選填志願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2份

